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境內公司債券重組更新

本公告由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佈，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境內公司債券重組（「**境內債券重組**」）的更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但不限於）本公司初步為本公司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債券**」）持有人提供的整體境內債券重組方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境內債券中其中一筆本金餘額約人民幣 16.8 億元的債券（H16 富力 4）通過重組方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境內債券中其中一筆本金餘額約人民幣 3.77 億元的債券（H19 富力 2）已於相關債券持有人會議中通過重組方案。

本公司將就境內債券重組範圍內餘下的境內債券召開債券持有人會議，以推進境內債券重組事宜。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相關境內債券重組的完成須待債權人議案於相關債券持有人會議中獲得通過以及債權人議案所載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i)切勿完全依賴本公告所載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宜諮詢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思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博士、張輝先生、相立軍先生及趙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和李海倫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又華先生、王振邦先生及周藹華先生。

*僅供識別